

各中小学、幼儿园:

请各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开展本单位网络建设使用情况和互联网系统国际联网备案工作,如果“无”也请根据文件要求填写表格并注明无此相关网络建设使用。请各校在3月28日前将电子表和纸质稿盖章拍照发至邮箱:495127378@qq.com。

联系人:徐栋 83450320 QQ工作群:“965748379”

仪征市教育局电教中心

2022年3月21日

扬州市电化教育馆

扬电教〔2022〕6号

关于开展网络建设使用情况排查和互联网系统国际联网备案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电教中心,开发区教育集团,市生态科技新城社会事业局,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市直各学校:

按照扬等保办〔2022〕2号《关于全面加强驻扬高校及全市教育系统网络安全保护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全力做好二十大等系列重大活动网络安全保卫工作,有效防范教育行业网络安全风

险,决定开展教育系统网络建设使用情况排查和互联网系统国际联网备案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组织开展网络建设使用情况排查

各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原则,对“在用信息系统”和“在建信息化项目”进行全面排查登记,建立三个网络清单(附件1),于3月31日前报市电教馆。

1. 在用信息系统清单。至少包括权属单位、业务部门、系统名称、网络性质、互联网访问地址、内网访问地址、安全保护等级、是否备案、等级保护备案编号、等级测评活动时间、等级测评结果、等级测评服务机构等基础信息。

2. 在建信息化项目清单。至少包括建设部门、项目名称、规划设计时间、立项审批时间、项目投入试运行时间、项目验收时间、项目正式上线时间等基础信息。

3. 校园无线覆盖清单。至少包括校园、办公区、生活区和宿舍区的无线热点名称、实名认证方式、无线日志留存时间、无线覆盖范围以及无线建设运维服务单位等基础信息。

二、全面开展互联网系统国际联网备案

各单位要对互联网上开办的网站、系统和平台,于4月30日前完成国际联网备案。可使用多级域名方式访问,但禁止使用IP地址或目录方式访问,以收敛互联网暴露面。

1. 注册登录。 打开“全国互联网安全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beian.gov.cn>），在线实名注册和登录。登录平台后，要完成“信用认证”，以提高信用等级和帐户安全。

2. 在线备案。 通过“开办主体管理”模块填报“开办主体信息”；通过“新办网站申请”模块填报“网站基本信息”“网站负责人”等信息。备案结果和进度将通过手机短信获取。

3. 悬挂标识。 通过“主页 - 已备案网站 - 网站详情 - 点击下载备案编号图标”，下载“备案图标”；选择“点击复制备案编号HTML代码”，获取备案编号的代码，并复制粘贴到网站首页代码底部位置，确保备案图标和编号放置在网站首页下端的显著位置。

4. 事项变更。 对于已备案的互联网系统，如果开办主体和网站基本信息发生变化的，通过“网站信息变更”模块及时变更；确定已经处于关闭状态的，要通过“网站注销申请”模块注销。

附件：网络建设使用情况排查登记表

扬州市电化教育馆

2022年3月18日